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（2025）92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172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4月3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陂角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三批）





陂角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三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杨衍明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 镇陂角村车角小组	441602101101JC103 39F00010001	150.00	农村宅 基地	面积超出 289.73 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（2025）93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169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4月3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莲塘岭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八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5年3月13日



莲塘岭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八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罗茂林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 莲塘岭村楼角下小组	441602101107JC 10949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 基地	面积超出 21.54 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（2025）94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171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4月3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南陂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5年3月13日



南陂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陈洪才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 南陂村全胜小组	441602101109JC10 505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 34.99 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5〕95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170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4月3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泥金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七批）

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5年3月13日



泥金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七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蒋玉阮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 金村上围小组 195 号	441602101110JC1 0027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 基地	面积超出 54.91 平方米
2	黄彩陆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泥 金村上围小组 191 号	441602101110JC1 0026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 基地	面积超出 78.75 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（2025）96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262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5年4月3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胜利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六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5年3月13日



胜利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六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周露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 镇胜利村过涧小组	441621004003JC10 256F00010001	117.77	农村宅 基地	